

体能训练学院研究生学术活动管理办法

一、总则

创新型人才的培养是研究生培养的目标，学术活动在创新型人才的培养中起着重要的作用。学术活动不仅能激发研究生的创造性思维，还能为研究生营造一种奋发向上的氛围。研究生学术活动是研究生教学和科研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。为加强研究生学术活动的管理，根据《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培养方案》中对研究生学术活动的具体要求，制定本管理办法。

二、任务

研究生在读期间必须参加本学科的学术活动，包括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及其分会或相关学术机构（如运动生理学会、运动生物力学学会等）主办的一级或二级学术会议、国际同级别协会主办的国际学术会议。

三、考核方法

为加强研究生管理培养，对研究生学术活动工作进行定量与定性的考核评价。由体能训练学院考核合格后，获得学术活动规定学分（1学分）。

博士研究生

（1）博士研究生参加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及其分会或相关学术机构（如运动生理学会、运动生物力学学会等）主办的一级或二级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身份进行专题口头报告，mini口头报告，墙报交流2次及以上或进行大会主题报告1次及以上。

（2）博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同级别协会主办的国际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身份进行口头报告1次及以上或进行墙报交流2次及以上。

符合以上条件中的任意1条即可获得学术活动学分。**注：国内外口头报告和墙报交流数量可混合计算。**

硕士研究生（学硕）

（1）硕士研究生（学硕）参加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及其分会或相关学术机构（如运动生理学会、运动生物力学学会等）主办的一级或二级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身份进行大会主题报告，专题口头报告，mini口头报告，墙报交流，书面交流1次及以上。

（2）硕士研究生（学硕）参加国际同级别协会主办的国际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

身份进行口头报告、墙报交流1次及以上。

符合以上条件中的任意1条即可获得学术活动学分。**注：学术活动与毕业学位审核的会议论文不得共用。**

硕士研究生（专硕）

（1）硕士研究生（专硕）参加中国体育科学学会及其分会或相关学术机构（如运动生理学会、运动生物力学学会等）主办的一级或二级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身份进行大会主题报告，专题口头报告，mini口头报告，墙报交流，书面交流1次及以上。

（2）硕士研究生（专硕）参加国际同级别协会主办的国际学术会议，并以第一作者身份进行口头报告，墙报交流1次及以上。

符合以上条件中的任意1条即可获得学术活动学分。